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RCHI GLOB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6

復牌進展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股份」)復牌而制訂之復牌指引(「復牌指引」)；(ii)本公司履行復牌指引之情況；(iii)復牌進展季度更新；及(iv)延遲發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辭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展季度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履行復牌指引的進度如下：

獨立調查

於本公告日期，獨立調查仍在進行中。本公司將繼續向獨立調查員提供一切必要協助，以完成獨立調查。獨立調查的預計完成日期取決於獨立調查員的進一步評估。

內部監控審閱

於本公告日期，內部監控審閱仍在進行中。視乎內部監控審閱的結果，本公司將考慮及實施內部監控顧問建議的補救行動計劃，以解決本集團內部監控設計及執行方面的弱點及不足。

保證審視

於本公告日期，保證審視仍在進行中。本公司一直與獨立會計師緊密合作，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及文件以完成保證審視。保證審視的預期完成日期取決於獨立會計師的進一步評估。

尚未發佈的財務業績

由於獨立調查及保證審視仍在進行中，預期將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視乎獨立調查委員會所委任的獨立專業人士處理復牌指引的結果及／或調查結果而定。

業務營運更新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合營業務主要於澳門從事來自私營及公營界別客戶之(i)裝修工程；(ii)建築工程；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

二零二二年七月，澳門政府曾因COVID-19疫情對全市實施更嚴厲的行動和商業限制，澳門所有工商業活動場所必須關閉(維持居民日常生活所需和社會必要運作的場所除外)並且居民不能離開家，除非進行必要的活動或工作。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中旬至下旬期間，本集團的辦公室運營和日常業務不得不暫時停止。

二零二二年八月初相關行動和限制措施獲放寬，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包括先前暫停的室內裝修工程)已恢復正常。董事認為，暫時停業約三週並未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儘管發生該等事件及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起停牌，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仍然維持正常並繼續其日常過程。本集團仍一直如常於澳門承接項目並競投新項目，且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能獲得新項目。

自該等事件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遇到因該等事件而引起或與該等事件有關的任何對其日常業務過程或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本公司一直以足夠的營運水平經營業務，因此符合復牌指引第(v)項下的上市規則第13.24條。董事會將持續不時評估及監控股份停牌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如有)。

本公司致力與本集團各個專業顧問合作並提供協助，以處理復牌指引中所載列的事項及履行復牌指引所載列的要求。

自該等事件日期起，本公司已就復牌指引第(vi)項及時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發佈所有重大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或適時就復牌之重大發展及進展以及復牌指引項下其他條件之達成情況刊發進一步公告(包括季度更新)。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停牌，並將維持停牌直至另行通知。

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須待復牌指引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本公司未必能成功遵守復牌指引。概不保證股份將於聯交所恢復買賣。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華壤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盧卓明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曾華壤先生及歐穎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林志傑醫生(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冼偉超博士及羅俊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